

2022 年度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 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株洲市委、市委关于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中央、省、株洲市有关社会治理创新和便民服务、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服务、社会综合治理等公益服务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统筹协调全市网格化管理服务的各项工作。

(2) 负责研究拟订本市有关网格化管理服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为网格化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3) 负责制定全市网格化阵地建设规范、网格划分规范；负责市级阵地建设、维护与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4) 参与需要市级层面统筹协调的社会治理事件的应急指挥、分类派发、督查督办等工作。

(5) 负责统筹指导全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工作。

(6) 负责专职网格员的招聘、培训、考核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兼职网格员的业务指导工作。

(7) 负责对社会治理要素信息统一采集录入、维护更新、公共安全信息处理工作；组织开展网格内巡查发现、诉求反馈、前期处置、全程监督、政务服务、民生代办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8) 负责对全市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研究、调度、协调和落实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督导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建设和拓展深化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9) 承担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是市人民政府主管社会事务工作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属市一级预算单位。单位内设机构包括4个组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协调组、平台调度组、督评事务组。

（二）决算单位构成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单位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单位本级（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02.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4.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36.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36.86	总计	62	1,636.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4.81	1,632.68					2.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91	1,598.78					2.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91	1,588.78					2.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91	1,588.78					2.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	1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4	1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4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6	1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6	1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6	1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6.86	1,623.21	1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2.96	1,589.31	13.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96	1,589.31	3.6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2.96	1,589.31	3.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	1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4	1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4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6	1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6	1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6	1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00.31	1,600.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94	1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0	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6	1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2.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34.21	1,634.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34.21	总计	64	1,634.21	1,634.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34.21	1,623.21	1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0.31	1,589.31	11.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31	1,589.31	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31	1,589.31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	1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4	1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4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	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6	1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6	1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6	1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6.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9.83	30201	办公费	17.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95	30202	印刷费	22.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9.33	30203	咨询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27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6.9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7.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7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98	30211	差旅费	1.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9.8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6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1	30215	会议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9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5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1.9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1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9			
	人员经费合计	1,116.35		公用经费合计				50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1					0.81	0.81					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36.8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98.35 万元，下降 19.57%。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634.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2.68 万元，占 99.87%；其他收入 2.13 万元，占 0.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36.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3.21 万元，占 99.17%；项目支出 13.65 万元，占 0.83%；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634.2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4.55 万元，下降 18.65%。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34.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4%。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3 万元，下降 18.5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34.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00.31 万元，占 97.9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94 万元，占 0.98%；卫生健康（类）支出 6 万元，占 0.37%；住房保障（类）支出 11.96 万元，占 0.7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4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1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0.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78.76 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23.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16.3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8.7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公用经费 506.8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1.2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1 万元，与决算持平；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万元，下降 50.5%，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81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1 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1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6 个、来宾 5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本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2万元，用于召开中心日常会议，人数54人，内容为中心机关会议和分中心组长会议；开支培训费12.95万元，用于开展网格员线上线下业务培训、新一代网格化模式师资班培训、网格人才培训、党史学习教育培训，人数2064人；2022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3.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4.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3.6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1.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8.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1.82%。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43.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紧扣城市安全网、民生网、服务网“三网合一”，助力千亿时代一条主线，全力以赴抓基础、补短板、提质量、优服务，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网格化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年共开展夜巡夜访夜话活动1520场次，记录民情日志1436篇，入户巡查走访3.96万人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事件300余件，发放宣传资料8万余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在职人员情况

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分为四个层级，即市设网格化中心、镇（街道）设网格化分中心、村（社区）设网格化工作站和网格设网格员。现有 24 个网格化分中心（城区 5 个，农村 19 个），271 个网格化工作站（城区 49 个，农村 222 个），620 个网格（城区 220 个，农村 400 个）。共有编制人数 27 人，现有在职事业编制管理人员 17 人，临聘专职网格员 206 人、兼职网格员 342 人，共计 223 个全额拨款人员，无差额拨款和自收自支单位。无离休人员和退休人员。

2. 内设机构设置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是市人民政府主管社会事务工作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属市一级预算单位。内设 4 个组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协调组、平台调度组、督评事务组。

3. 部门职能职责

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株洲市委、市委关于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

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央、省、株洲市有关社会治理创新和便民服务、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服务、社会综合治理等公益服务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统筹协调全市网格化管理服务的各项工作。

（2）负责研究拟订本市有关网格化管理服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为网格化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3）负责制定全市网格化阵地建设规范、网格划分规范；负责市级阵地建设、维护与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4）参与需要市级层面统筹协调的社会治理事件的应急指挥、分类派发、督查督办等工作。

（5）负责统筹指导全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工作。

（6）负责专职网格员的招聘、培训、考核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兼职网格员的业务指导工作。

（7）负责对社会治理要素信息统一采集录入、维护更新、公共安全信息处理工作；组织开展网格内巡查发现、诉求反馈、前期处置、全程监督、政务服务、民生代办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8) 负责对全市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研究、调度、协调和落实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督导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建设和拓展深化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9) 承担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重点工作计划

从宏观、长远的角度来看：

(1) 高标准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要求。在基层管理服务平台、基层治理数据库、综治（网格）中心规范化建设、网格管理及网格员队伍管理等方面做出探索，加快提升我市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2) 高起点推进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改革。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务服务热线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53号）》为指引，将“12345”热线受理与网格化服务紧密衔接，加快打造便捷、高效、规范、智慧的政务服务“总客服”，建立政府和百姓之间沟通和服务的“直通车”。

(3) 高质量助力株洲市创建全国第一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以《株洲市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三年（2020-2022）行动方案》为指引，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提高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着力用网格筑起社会治理的“坚强底座”。

从微观、具体的角度来看：

（1）明确数字治理新方向，推动平台升级。依托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建设和株洲市“一网统管”市域社会治理平台、我市“三网合一”等相关政策性项目，加快推动网格平台转型升级，真正体现并实现数字治理的价值和作用。

（2）探索部门融合新路径，打造全科网格。依托现有的数字城管、市长热线、综合治理等部门融合的良好基础，逐步拓展“网格+”的内涵和外延，研究制定“网格+部门”事项准入清单，全力打造全科网格。

（3）把准精兵优员新趋势，加强队伍建设。在人员数量上做减法，调整优化现有网格配置，严格控制网格员增量。在服务质量上做乘法，围绕“三服务”工作重点，进一步延长网格服务的链条。在畅通出口上做文章，建立网格员工作激励机制，鼓励参加社工证考试，在村（社区）两委干部配备和机关事业单位招考岗位设置等方面予以政策倾斜。

（4）对标创先争优新标准，擦亮网格名片。做大网格朋友圈，建立与同行单位常态化交流学习机制。提升网格知名度，注重挖掘提炼网格经验和故事，线上扩大媒体宣传，线下将网格故事带进基层、分享给群众。强化龙头效应，进一步推动醴陵网格化工作在株洲领先、全省率先、全国争先。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我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 1634.81 万元，预算安排总支出 1636.86 万元，实际支出 1636.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623.21 万元、实际支出 1623.2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3.65 万元，实际支出 13.65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基本支出全部为人员经费（含在编人员、专兼职网格员）和日常公用经费。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2022 年度决算支出 1623.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16.3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06.87 万元。人员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68.77%，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31.23%。

(二)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我中心厉行节约，全年未产生购置公务用车和因公出国费用，“三公”经费控制较好。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 0.81 万元。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 专项组织情况

各项支出严格遵守上级和财政部门规定，需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执行，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政支付流程拨付。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我中心各专项业务均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门相关文件精神、管理制度实施，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需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各项费用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核算、列报支付，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1.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努力节约经费。

2.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压减到位，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0.81万元。

3. 支出严格依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勤俭节约、精打细算，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

4. 预算管理及资产管理方面，为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我局制定了《醴陵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办公用品采购制度》《合同签订制度》

等，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二）效益性分析

2022年，按照市委全会报告和政府工作报告中关于网格化工作的部署要求，全力以赴抓基层、补短板、提质量、优服务，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1. 强化党建引领，夯实政治根基。党务工作扎实推进。全年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12次，开展主题党日学习12次。完成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研讨1次，前往陶瓷博物馆参观学习1次，开展公文写作、党课专题授课2次。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迅速传达并组织学习宣传贯彻专题会3次。党风廉政纵深开展。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全年召开专题学习会议4次，典型案例通报学习3次。意识形态常抓不懈。年内，完成“醴陵发布”“醴陵网格”650余条政策信息推送，发布公众号文稿204篇。在人民日报、人民网、湖南日报等各级媒体宣传报道65篇次。

2. 硬化网格基础，赋能基层治理。平安建设展作为。召开平安建设工作座谈会，推动平安建设、法治宣传进网格，联合公检法等部门，开展法治宣传进集市、进居民区活动，普及法律知识、提升法治素养、收集群众诉求。前往禁毒基地参观学习，发动网格员入户宣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开展情况和禁毒、扫黑除恶、反邪教、消防安全等内容，常态化开展综治民

调、禁毒民调模拟问卷调查，切实提升群众对“平安醴陵”建设的知晓率、满意度和安全感。中秋国庆双节和党的二十大期间，全体网格员积极参与特护期维稳工作，扎实做好“五类人员”的日常走访和监管，及时掌握人员动态，走访率达95%以上。网格平台开发“平安夜巡”新模块，为深入开展好夜巡夜访夜话增添科技力量，全市共开展夜巡夜访夜话活动1520场次，记录民情日志1436篇，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事件300余件，发放宣传资料8万余份。“两个年”活动显担当。完善企业门店信息，实行派单走访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单位做好企业帮扶服务；开展干部“慵懒散乱”专项治理行动，举行“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创建学习型机关”活动。队伍建设有成效。线上“网格学堂”、线下专（兼）职网格员业务培训会，实现职业技能即时培训，举行“贡献‘千亿时代’，网格逐梦前行”主题活动，激活网格动能。农村网格现突破。出台兼职网格员绩效管理实施意见，按照“一村一格一员”标准，科学调优兼职网格队伍，细化兼职网格绩效管理办法，实名制量化管理，实现“一季一考评，一季一兑现”。

3. 优化网格服务，提升群众“三感”。推进主动上门巡查走访服务。定期走访重点人群，提供帮扶服务，走访残疾人士12254人，走访五类人员11350人次，走访率95%以上；上报微信群事件902件，办结率达95%。构建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出台《关于网格员参与诉源治理和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的

实施意见（试行）》，选任网格调解员 43 名，调解纠纷 200 余次。加快醴陵政务与网格融合。梳理 28 项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设立“掌上办事大厅”，实现 966 项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查询、预审资料网上提交，网格员全程提供帮代办服务。强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创建以综治干部、网格员、热心群众为主体的平安建设志愿者队伍，广泛化、常态化、精准化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打通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营造良好文明氛围。实现联学联创村电共治。与市供电公司建立村电共治网格化管理工作机制，紧盯需求，解决群众用电痛点难点，打通农村电力服务的“最后一米”。

4. 实化网格管理，服务中心大局。助力疫情防控。协助村社区开展工作，摸排提供城区小区、楼栋、住房、弱势群体数据，为全市“静默管理”和“流动性管控”防疫工作奠定了数据基础。通过“格防码”平台核查来返醴人员 71629 人，返乡走访 12360 人次，落实居家监测人员 35241 人，代购物资 300 余次。保障安全生产。走访重点企业 6957 个，共排查安全隐患 597 个，入户巡查走访 3.96 万人次。协助自建房排查。发挥网格员人熟地熟情况熟优势，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排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支援森林防灭火。制定安全防范实施方案，线上线下齐宣传，力量下沉一线，干部、网格员先后前往茶陵云阳山、本市明月镇、炎陵县、永州市支援森林防灭火。

（三）可持续性分析

我中心整体支出严格遵循上级和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要求，从工作实际出发，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注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具有可持续性。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绩效管理观念仍需加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建设需要进一步提高专业化水平。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政策、理论学习，积极参加业务培训，切实提高财务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

2.加强预算绩效分析，进一步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提高预算执行率，更高效地使用各项资金。